

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沧经普办字〔2024〕60号

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关于印发《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 开发应用计划》的通知

各县（市、区）、沧州开发区、沧州高新区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现将《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计划》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研究并贯彻执行。

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4年8月1日



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计划

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是经济普查工作的重要一环,是充分展示普查成果、发挥普查资料应用价值的主要途径。为贯彻落实河北省经普办关于印发《河北省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计划》的通知精神,结合沧州实际,规范有序推进我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工作,根据《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方案—河北省实施方案》和普查工作总体安排,特制定本计划。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和市委、市政府工作要求,按照“统一规划、分级负责、重点攻关、创新方式”的基本原则,充分利用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获取的数据资料,对我市第二产业和第三产业发展规模、布局和效益,以及推动高质量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建设现代化经济体系、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开展深入系统的分析研究,为加强和改善宏观经济治理、科学制定中长期发展规划、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提供高质量的统计服务。

二、主要内容和分工安排

(一) 准备经济普查基础数据和微观数据集。市经济普查办公室(以下简称市经普办)在满足普查数据安全的前提下,搭建本地区普查资料开发应用环境,归集、整理市、县两级经济普查数据。制作全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微观数

据集,积极推动普查微观数据开发应用。由数据管理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二) 发布经济普查公报和汇总数据。市经普办组织撰写和发布《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公报》,开展数据解读,做好舆情应对。通过新闻媒体、沧州市统计局网站、沧州统计微讯、普查年鉴等形式对外发布普查汇总数据。各县(市、区)经普办组织撰写和发布地方普查公报及普查汇总数据,普查公报发布前需报市经普办核准。由经普办、办公室、数据管理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三) 开展专题分析。市经普办组织对普查数据进行深入分析,针对重点领域和热点问题形成一批时效性强的统计专报和专题研究报告,及时报送市委、市政府。各县(市、区)经普办应深入挖掘和分析本地区经济普查资料,组织撰写信息简报和分析专报,及时向市经普办和地方党委政府提供决策咨询。相关研究分析经同级经普办审核批准后可以向社会公开。由经普办、核算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四) 编辑出版经济普查成果资料。市经普办组织编印出版经济普查系列成果资料,拟编辑出版的资料有:《沧州市经济普查年鉴 2023》《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分析报告选编》等。由经普办、核算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五) 推进统计改革。利用普查成果协助上级统计部门推进统计制度方法改革,主要有:协助上级统计部门推进完善数字经济统计、科技创新统计、区域重大战略统计等统计监测制度,推动法人单位和产业活动单位并重统计改革,加

快推进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推动健全现代产业统计，助推建立碳排放统计核算体系等。巩固我市地区生产总值统一核算改革成果，修订普查年度 GDP 核算数据和历史数据。研究修订主要指标相关数据。**由法规科、核算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六）做好经济普查地理信息成果应用。市经普办结合全国、河北省地理信息系统建设思路，利用地理信息技术，在保障数据安全的前提下开发分析工具，进一步丰富普查数据展现和应用形式，通过可视化手段多种角度展示和分析普查成果，为制定区域发展战略、提高政府精细化管理水平提供统计信息服务。**由经普办、数据管理科和名录科负责。**

（七）开展经济普查课题研究。市经普办提出课题研究参考方向（见附件），各县（市、区）经普办、各专业科根据实际情况，组织开展课题研究。**由经普办、核算科、法规科、综合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八）开展经济普查数据提供和服务。各级经普办应深入挖掘和分析普查数据，积极发布丰富详实的普查成果，依法依规为政府相关部门和社会公众提供普查资料信息服务。**由经普办、核算科、数据管理科和各相关专业科负责。**

三、组织实施和工作要求

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工作在市经普办统一领导下进行。市经普办负责全市资料开发应用工作，负责全市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的方案规划和组织指导。各县（市、区）经普办负责本地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应用

工作的规划和具体实施。

各县（市、区）经普办要从服务“国之大者”的大局出发，充分认识经济普查资料开发的重要意义，高度重视、精心组织、统筹规划、合理安排，结合各地实际进一步明确经济普查资料开发工作任务、组织方式、人员力量和经费保障，确保资料开发各项工作顺利进行。

四、重要时间节点

（一） 2024 年 12 月底前，向市领导汇报普查主要成果。

（二） 2025 年 1 月 31 日前，发布全市经济普查公报；
2025 年 3 月 31 日前，指导县级经济普查办公室发布县级经济普查公报。

（三） 2025 年 2 月 28 日前，基于经济普查数据形成并报送一批反映重点领域和热点问题的政务信息。

（四） 2025 年 5 月 30 日前，编印《沧州市经济普查年 2023》。

（五） 2025 年 10 月 30 日前，制作经济普查微观数据集。

（六） 2025 年 9 月 30 日前，组织完成经济普查课题研究。

（七）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推出《沧州市第五次全国经济普查分析报告选编》。

附件

课题研究参考方向¹

经济社会发展类

- (一) 经济高质量发展研究；
- (二) 新发展格局的构建与测度研究；
- (三) 现代化产业体系的构建与测度研究；
- (四) 新质生产力发展研究；
- (五) 产业链供应链分析和测度研究；
- (六) 新型工业化发展研究；
- (七) 第二、第三产业单位就业人员状况研究；
- (八) 投资规模和结构变化状况研究；
- (九) 消费市场新业态新模式发展状况研究；
- (十) 先进制造业和现代服务业融合发展研究；
- (十一) 数字经济对经济增长及就业贡献研究；
- (十二) 绿色产业发展状况研究；
- (十三) 区域协调发展状况研究；
- (十四) 区域重大战略发展状况研究；
- (十五) 产业空间布局研究；
- (十六) 各行业创新发展能力研究；
- (十七) 企业数字化转型研究；

¹ 投入产出类课题研究参考方向将另行印发。

（十八）双碳目标下企业研发投入对绿色创新绩效的影响研究；

（十九）数智化背景下工业企业技术创新新模式及影响因素研究；

（二十）企业科技创新人才发展状况研究；

（二十一）知识产权产品测算研究；

（二十二）知识产权保护对研发创新的影响效应研究；

（二十三）企业组织结构研究；

（二十四）企业活跃度、生命周期和发展质量研究；

（二十五）企业资产负债、利润等状况研究；

（二十六）企业跨地区经营问题研究；

（二十七）国有企业发展状况研究；

（二十八）民营企业发展状况研究；

（二十九）外资企业发展状况研究；

（三十）小微企业行业分布研究；

（三十一）规模以上企业就业人员工资状况研究；

（三十二）工业企业全要素生产率研究；

（三十三）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研究；

（三十四）新能源领域发展状况研究；

（三十五）建筑业就业现状、影响及趋势研究；

（三十六）建筑业行业结构和发展趋势国际比较研究；

（三十七）服务业全要素生产率研究；

（三十八）农业服务业发展状况及对策研究；

- (三十九) 商贸流通业发展状况及国际比较研究;
- (四十) 零售业和餐饮业连锁企业发展状况及效益评价研究;
- (四十一) 交通运输业发展状况及对策研究;
- (四十二) 铁路运输业发展国际比较研究;
- (四十三) 房地产市场风险监测研究;
- (四十四) 文化产业发展国际比较研究;
- (四十五) 银发经济发展状况及就业状况研究;
- (四十六) 私营医院发展状况研究;
- (四十七) 康复辅助器具产业发展状况研究;
- (四十八) 新平台经济发展。

统计改革发展类

- (四十九) 基于普查单位经营活动情况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修订研究;
- (五十) 基于普查单位数字经济活动情况的数字经济统计调查和测度方法研究;
- (五十一) 基于法产数据的经营主体活动发生地统计改革 研究;
- (五十二) 基于行业数据的 “规上” 起点标准调整研究;
- (五十三) 基于各行业法人和个体经营户数据的 “四下” 单位抽样调查方法一体化设计研究;

(五十四)个体经营户经济普查方式研究;

(五十五)探索利用五经普单位名录数据建立农林牧渔专业及辅助性活动名录库研究;

(五十六)冷链物流统计认定方法研究及产业发展分析;

(五十七)网络直播活动统计核算问题研究;

(五十八)地理空间信息在统计工作中的应用研究。